

科研处关于组织申报贵阳人文科技学院 2025年度校级专项科研基金项目的通知

各学院、部门(研究院、基地、中心):

为充分发挥我校在产出学术精品、凝聚高端人才、加快学科建设、服务高质量发展等方面的作用，科研处特设立“四大文化工程”研究专项，现将申报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选题方向

为加快建设多彩贵州文化强省、奋力打造习近平文化思想生动实践地，重点围绕：1. 聚焦挖掘利用特色文化资源助推经济发展研究；2. 聚焦四大文化与文明新风培育研究；3. 红色文化重点建设，聚焦红色资源、长征文化、抗战等；4. 阳明文化转化运用，聚焦“两个结合”等；5. 民族文化传承弘扬，聚焦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、创新性发展等；6. 屯堡文化等历史文化研究推广，聚焦“屯堡学”、贵州历史文化名人、清水江文书、我省各类世界级文化遗产、各年度“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”、主要特色文化遗产、传统村落系统保护等方向，申报人可根据自身的学术专长和学术积累，选择不同角度、方法和侧重点，自拟题目进行申报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1. 专项课题鼓励贵阳人文科技学院在编在岗教职工（含挂职博士）申报，对申报人不限职称、不设门槛。

2. 申报人须具有较高的政治素质、扎实的理论功底和丰富的决策咨询研究经验，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并担负科研组织职责。

3. 申报人只能申报1项专项课题，且不能作为课题组成员参与本次申报；校级专项课题在研者不能申报。

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申报不予受理：

1. 选题不符合课题申报要求，或不具有重要研究价值；或“课题论证”明显简单草率，填写内容有明显缺项。

2.申请书填写内容(包括申报人及课题组成员的基本情况、前期成果等)不实、弄虚作假,或相关成果存在署名等知识产权争议。

3.申报人主持的各类课题被撤项或终止处理尚在资格限制期内,或其他信誉不良记录被通报批评的。

三、课题要求

参照《贵阳人文科技学院校级科研基金项目管理实施办法》执行。

结题免于鉴定条件:研究成果获得厅级以上领导同志肯定性批示(圈阅除外),并附相关证明和材料。

四、相关要求

请申请人于2025年6月28日前将纸质版课题申请书、活页各1份报送至行政楼402,并将电子版课题申请书、活页、申报汇总表发送至指定邮箱rwkjxykyc@163.com。

联系人:杨晓

联系电话:0851-88308981

附件1:贵阳人文科技学院校级专项科研基金项目申请书

附件2:贵阳人文科技学院校级专项科研基金项目活页

附件3:贵阳人文科技学院校级专项科研基金项目汇总表

附件4:人文社科类项目申报数据代码表

附件5:一级学科名称

附件6:贵阳人文科技学院人文社科类项目申报、成果发表意识形态审核表

贵阳人文科技学院科研处

2025年6月9日